

哈尔滨工业大学工会文件

校工会发〔2021〕7号

校工会联系基层单位工作制度

各基层工会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，坚持加强基层工会建设，推进联系基层、服务职工长效化机制化建设，改进工作作风，密切联系职工群众，提高服务质量，更好满足职工群众美好生活需要，现就校工会联系基层单位工作制度如下工作制度。

一、确定联系基层责任分工

工会主席、常务副主席、副主席和校工会工作人员，每人联系2至5个基层工会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校工会通过深入联系各基层工会，对基层工会的工作保持常态化指导。主要包括：

1.传达上级工会文件精神 and 学校党委工作部署；

2. 宣贯、解读学校工会工作安排；
3. 广泛听取基层工会对学校工会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；
4. 指导基层工会召开二级教代会以及开展各类工会活动等；
5. 共同分析、研讨基层工会发展建设中遇到的难题，形成解决问题的思路和办法；
6. 摸准广大教职员工急难愁盼的问题，抓住关键点，用心用情用力服务教职工，为广大教职工办实事办好事，当好教职工的娘家人。

三、工作方式

校工会通过到基层工会调研走访，与教职工和工会会员座谈，参加基层工会二级教代会、各类工会活动等，每人每年不少于2次。年终对联系基层情况进行汇总。

中国教育工会哈尔滨工业大学委员会

2021年6月22日

